

携手拓展造福世界的幸福路

——“一带一路”大道同行十年间

新华社记者 高文成 郑汉根

国庆节期间,北京长安街沿线布置了各具特色的创意立体花坛。其中一处名为“幸福之路”的花坛吸引不少路人驻足。海豚欢腾跃起,货轮满载远航,中欧班列驶向远方,满满的“一带一路”元素周围,缀满各色鲜花,寓意各国共同把这条造福世界的幸福之路铺得更宽、更远。

举世瞩目的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将于10月17日至18日在北京举行,主题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携手实现共同发展繁荣”。10年前,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即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为世界描绘了一幅互联互通、合作共赢的宏伟蓝图。

10年来,从谋篇布局的“大写意”到精雕细琢的“工笔画”,共建国家共同将这份宏伟蓝图绘制成一幅壮丽多姿、精彩纷呈的“丝路画卷”:中老铁路让老挝从“陆锁国”变成“陆联国”,希腊比雷埃夫斯港货轮繁忙进出,斯里兰卡普特拉姆电站点亮万家灯火……放眼望去,壮丽的“丝路画卷”上,展现的是各国民众携手创造幸福美好生活、共同建设更加和平繁荣世界的动人前景。

十年有成 书写互联互通“大文章”

“四海之内若一家”“流通万物粟米,无有滞碍,使相归移”。千百年前,中国先人就如此憧憬贸易畅通、共同富裕的美好图景。今天的“一带一路”建设正在努力让愿景变成现实。

习近平主席指出:“共建‘一带一路’,关键是互联互通。”10年来,“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弘扬以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为核心的丝路精神,以互联互通为主线,促进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不断实现更加深入的经济大融合、发展大联动、成果大共享。

中国与共建国家推进战略规划对接,政策沟通不断深化。截至2023年6月底,中国与五大洲的150多个国家、30多个国际组织签署了200多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中国分别于2017年、2019年成功举办首届和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即将举办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共建各方不断加强政策沟通,达成合作共识,凝聚起携手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强大合力。

共建“一带一路”在设施联通方面攻坚克难,不断取得新的进展和突破。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框架下,一项项重大工程顺利竣工,一个个标志性设施启用:马尔代夫的跨海大桥通行流量已达上亿人次,埃及新行政首都中央商务区的“非洲第一高楼”拔地而起,雅万高铁将印度尼西亚首都雅加达和旅游名城万隆两地间的通行时间从3个多小时缩短到40多分钟……10年来,“六廊六路多国多港”的互联互通架构基本形成,陆、海、天、网“四位一体”互联互通布局不断完善。

“一带一路”共建国家间贸易畅通水平不断提升,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贸易投资规模稳步扩大,新能源汽车、工程机械和工程车辆、家用电器等“中国制造”对共建国家出口规模不断扩大,泰国香米、肯尼亚牛油果、乌兹别克斯坦巧克力等共建国家的优质食品越来越多摆上中国人的餐桌。统计数据表明,2013至2022年,中国与共建国家进出口总额累计19.1万亿美元,年均增长6.4%。2022年,中国与共建国家进出口总额近2.9万亿美元,占同期中国外贸总值的45.4%,较2013年提高了6.2个百分点。

“一带一路”金融交流合作不断向纵深拓展,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可持续发展的强大动力。在古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撒马尔罕,撒马尔罕旅游中心2022年顺利建成,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就在旅游中心内的撒马尔罕国际会议中心举行。这座丝路古城的新地标,是在丝路基金向乌兹别克斯坦国家对外经济银行提供的专项人民币贷款支持下开发建设而成,是共建“一带一路”金融不断扩大的一个缩影。截至2023年6月底,丝路基金累计签约投资项目75个,承诺投资金额约220.4亿美元;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已有106个成员,批准227个投资项目,共投资436亿美元,项目涉及交通、能源、公共卫生等领域。

“一带一路”共建国家之间的人文交流不断丰富和深入,各国民心相通的桥梁更加通畅。几年前,黎巴嫩影片《何以家为》在中国上映,打动无数中国观众;近年来,中国现实题材电视



这是在印度尼西亚哇哇加达拍摄的一列行驶中的雅(加达)万(隆)高铁高速动车组(9月30日报,无人机照片)。新华社记者 徐钦 摄



这是在埃及开罗以东拍摄的建设中的新行政首都中央商务区(9月11日报)。新华社发(艾哈迈德·戈马 摄)



这是斯里兰卡普特拉姆电站夜景(2020年12月8日报)。新华社发(普特拉姆电站 供图)

剧《人世间》《山海情》等作品在几十个“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热播。10年来,中国与共建国家广泛开展多层次、多领域人文交流,教育、文化、体育等领域合作有声有色,各类丝绸之路文化年、旅游年、艺术节、影视桥、研讨会、智库对话等人文合作项目拉近了共建各国民众与中国的距离,将不同文明间交流互鉴不断推向深入,也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夯实民意基础。

“时人不识凌云木,直待凌云始道高”。从10年前的一个倡议,到今天成为惠及各国亿万民众的幸福之路,“一带一路”建设发展速度之快、取得成果之丰,令世界赞叹。塞尔维亚前总统博里斯·塔迪奇说:“在‘一带一路’倡议提出的初期,我们完全没有预想到它会给世界带来如此巨大的变化,能够引发如此深远的意义。”

携手同心 奏响和平发展“协奏曲”

当今世界,和平赤字、发展赤字、安全赤字、治理赤字有增无减,人类社会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要和平,不要战乱;要发展,不要贫困,是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的共同心声。共建国家携手同心,将“一带一路”建设不断推向深入,不断为消弭“四大赤字”作出巨大贡献,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事业打下更加坚实基础。

“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让和平发展的理念在国际社会更加深入人心,让共建国家同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决心更加坚定。

2000多年前,张骞出使西域,打通东方通往西方的道路;15世纪初,中国航海家郑和七次远洋航海,留下千古佳话。这些开拓事业之所以名垂青史,是因为它们的主题不是掠夺与争战,而是文化和贸易、交流和友谊。今天的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继承着“和平”“友好”“交流”的历史文化基因,谱写着各国共同维护和平、促进交流的时代新篇。

不少古丝绸之路沿线地区曾经是“流淌着牛奶与蜂蜜的地方”,如今却成了冲突动荡和贫困落后的代名词。在和平、合作的国际环境中实现发展,是越来越多国家尤其是常年遭受动荡国家民众的共同期盼。共建“一带一路”倡议顺应各国人民过上更好日子的强烈愿望,带动越来越多国家共同走和平发展道路,不断壮大着维护世界和平的力量。

伊拉克曾饱受战争摧残,而在如今的伊拉克,重建家园、努力推动经济发展是伊拉克人民最大的心愿。中国和伊拉克2015年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近年来,中企承建的瓦西特省华德电厂、巴比伦省希拉污水处理厂等一批兼具经济和社会效益的项目顺利落地,推动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民众生活的改善正从根本上消除动荡的根源,巩固近几年好转的安全局势。

“一带一路”建设的不断深入,让全球发展的动能更加强劲,让各国致力于共同发展的基础更加牢固。中巴经济走廊为巴基斯坦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劲动能,蒙内铁路对肯尼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2%,中欧班列“钢铁驼队”开辟了亚欧大陆供应链的新通道……共建“一带一路”,始终聚焦发展这个根本性问题,推动共建各国实现更加强劲的发展。

习近平主席强调,“在人类追求幸福的道路上,一个国家、一个民族都

不能少。世界上所有国家、所有民族都应该享有平等的发展机会和权利。”共建“一带一路”十分重视广大发展中国家的权益。“一带一路”建设搭建起共同发展的全球网络,让经贸合作的血液流向那些需求最迫切的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正努力帮助许多国家摆脱贫困的困境,迎来发展的春天。

老挝副总理兼外长沙伦赛说,老挝从“一带一路”倡议中“受益良多”,从减贫脱贫到建设基础设施,实现联动发展,中国倡议为老挝经济复苏作出了重大贡献。约旦前副首相、经济学家贾瓦德·阿纳尼认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将使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一些亚洲和非洲的国家,“有机会真正依靠自己的力量站起来”。

近年来,一些国家内顾倾向抬头,贸易保护主义趋势加剧,给经济全球化、贸易自由化带来巨大阻力,国际社会对此十分担忧。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推动全方位开放合作,推进更有活力、更加包容、更可持续的经济全球化进程,得到越来越多国家的支持,也为继续推进构建更加开放的世界经济提供了新的路径。

委内瑞拉作家、国际问题专家罗德里格斯·格尔芬施泰因日前在接受新华社记者专访时表示,中国提出的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旨在通过一个个合作项目将亚洲、非洲、欧洲和拉美等区域连接起来,促进各国贸易和投资,有助于营造和平健康的国际环境,为世界的繁荣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天下一家 走向和合共生“幸福路”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倡导共商共建共享,促进互联互通,其中蕴含的以人为本、包容发展、命运与共等理念,为助力世界走出发展困局、迈向持久繁荣贡献了中国智慧。

共建“一带一路”注重以人为本。在“一带一路”建设中,既有宏大擘画,也有细处关照,因地制宜筹划项目,注重参与个体的现实需求。马拉维600眼水井成为润泽当地15万民众的“幸福井”,“鲁班工坊”帮助塔吉克斯坦等国年轻人掌握职业技能,巴布亚新几内亚等国民众称赞中国菌草是“致富草”“幸福草”……许多“小而美、见效快、惠民生”项目扎实推进,不断增进共建国家民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共建“一带一路”注重包容发展,走的是一条各方携手前进的阳光大道,在团结新兴经济体力量的同时增进了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交流互动,凝聚和平衡了推动全球发展的各方力量,弥补了既有全球治理体系的不足。

共建“一带一路”的持续深入推进,也带来了全球治理理念的创新。各国携手做大共同利益的“蛋糕”,让合作共赢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一带一路”建设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让真正的多边主义得到弘扬,为更加民主、公正的全球治理提供良好示范;“一带一路”建设跨越政治制度、发展方式、文化传统等差异,通过文明交流互鉴增进政治互信、超越文明隔阂,促进不同文明走向和合共生。正如习近平主席所说:“我提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倡议共建‘一带一路’,就是在反复思考世界各国应如何在千差万别的利益和诉求中实现共商共享、和而不同、合作共赢。”

新时代中国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旗帜,创造性提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建“一带一路”等理念和倡议,体现了中国致力于汇聚各国人民求和平谋发展盼稳定的最大公约数。中国以实际行动推动不同文化背景和发展程度国家之间实现更好相处,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巴基斯坦前总理肖卡特·阿齐兹说,他从一开始就赞同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因为我们必须换个角度看世界、看问题”。

中华民族历来讲求“天下一家”,主张“民胞物与、协和万邦”,遵循“强不执弱,富不侮贫”的交往原则,憧憬“大道之行,天下为公”的美好世界。新时代中国提出并不断深入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正是基于五千多年的文明传承。中美洲议会议长阿多·塞鲁德说,维护和平、为人类创造发展机遇和幸福生活才是光明正道,中国是助力世界稳定前行的重要力量。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展望未来,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必将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层次开展,进一步促进各国经济社会发展,让各国民众享受更多发展成果,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注入不竭的动力。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两部门印发意见

加强人民调解服务 推进诉源治理

新华社北京10月12日电(记者 白阳)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充分发挥人民调解预防化解中的基础性作用,深入推进诉源治理的意见》,要求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中的基础性作用,深入推进诉源治理,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

统计显示,2022年人民法院一审受理民事行政案件1610.6万件,诉前调解未进入立案程序的纠纷895万件,大量矛盾纠纷通过调解等非诉讼方式在成诉前得到化解,有效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和人民法院的办案压力。

此次出台的《意见》,对矛盾纠纷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鼓励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依法设立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已经设立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的,要在司法行政机关的指导下,全面加强规范化建设,确保中立性、公正性,防止商业化、行政化。进一步加强医疗、道路交通、劳动争议、物业等领域人民调解工作,积极向

消费、旅游、金融、保险、知识产权等领域拓展。加强新业态领域矛盾纠纷化解,切实维护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

在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化解方面,《意见》要求依托现有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整合人民调解、律师调解、商事调解、行业调解、行政调解等力量,设立市、县两级“一站式”非诉讼纠纷化解中心(或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统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资源,联动仲裁、行政复议等诉讼纠纷化解方式,合力化解市、县域范围内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

《意见》还明确,加强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完善覆盖县乡村组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加大对婚姻家庭、邻里、房屋宅基地、山林土地等基层常见多发的矛盾纠纷调解力度,坚持抓早抓小、应调尽调、法理情相结合,防止因调解不及时、不到位引发“民转刑”“刑转命”等恶性案件。

让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诉前

——最高法、司法部有关负责人解读《关于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基础性作用 推进诉源治理的意见》

新华社记者 白阳 齐琪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印发《关于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基础性作用推进诉源治理的意见》,进一步减轻当事人的诉累和人民法院的办案压力,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如何实现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实质化解?怎样加强诉调对接工作?围绕意见有关内容,两部门有关负责人进行了解读。

如何实现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实质化解?

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据统计,2022年,通过人民调解方式化解的矛盾纠纷达1494万件,其中人民法院委派调解成功675万件;今年上半年调解矛盾纠纷877万件,其中人民法院委派调解成功441万件。通过人民调解,大量矛盾纠纷被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诉前。

两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此次出台的《意见》,着眼于实现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实质化解,坚持预防为主、协调联动,从加强矛盾纠纷排查预防、加强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加强重点领域矛盾纠纷化解、加强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化解四个方面,对夯实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提出了具体要求。

比如,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和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大对基层常见多发的矛盾纠纷和重点行业专业领域的矛盾纠纷调解力度。对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意见提出依托现有的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立市、县两级“一站式”非诉讼纠纷化解中心(或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统筹各类法律服务资源,联动各类非诉讼纠纷化解方式,形成工作合力等。

怎样加强诉调对接工作?

两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意见从规范诉调对接工作出发,对加强诉前引导、及时分流案件、依法受理调解三个方面提出要求。

一是在诉讼服务、法治宣传等工作中提供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指引,适宜通过人民调解解决的,向当事人释明人民调解的特点优势,引导当事人根据人民调解法的规定,向属地或相关人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二是对适宜通过人民调解方式解决的案件,人民法院可以先行在立案前委派或诉中委托人民调解。委派委托的人民调解组织,可以由当事人在司法行政机关公布的人民调解组织名册中选定,

也可以由人民法院在特邀调解组织名册中指定。三是对委派委托人民调解的纠纷案件,人民调解组织要按照《人民调解法》和《全国人民调解工作规范》要求及时受理、开展调解、达成调解协议,并向人民法院反馈调解结果。经调解不能达成调解协议的,人民调解组织应当及时办理调解终结手续,将案件材料退回委派委托的人民法院。

《意见》还提出最高人民法院与司法部建立“总对总”对接机制。目前,最高人民法院建立了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并与13家中央单位建立了“总对总”对接机制;司法部建立了覆盖全国的“人民调解管理信息系统”,20多个省份研发了智能移动调解系统。《意见》提出,司法部加快推进矛盾纠纷非诉讼化解平台建设,实现与最高人民法院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确保纠纷案件网上流转顺畅,信息数据互通共享。人民调解信息平台依托司法部矛盾纠纷非诉讼化解平台,实现与最高人民法院相关系统平台的对接,开展矛盾纠纷在线咨询、在线分流、在线调解、在线反馈、在线司法确认。

如何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

统计显示,目前全国有人民调解员317.6万人,但年龄和知识结构不尽合理,专职人民调解员仅占总数的13%,且经费保障不足。

两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意见从专业化和职业化两个方面,对优化人民调解员队伍结构提出了要求,并提出建立青年律师参与人民调解机制,组织青年律师特别是新入职律师到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机构锻炼。落实以县级以上司法行政机关为主的培训制度,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对人民调解员的培训,不断提高人民调解员化解新形势下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

在经费保障方面,要推动落实将人民调解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足额保障,建立人民调解工作经费动态增长机制,加大政府购买人民调解服务力度,用足用好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补充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不足。人民调解组织的设立单位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应当提供场所、设施等办公条件和必要的工作经费。此外,要探索建立相关基金会,鼓励为人民调解组织提供捐赠资助等,多渠道保障人民调解工作有效开展。

(新华社北京10月12日电)



山东惠民:衔接乡村振兴 打造和美乡村

10月11日,山东省惠民县东方豆制品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在加工豆制品。惠民县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位于清河镇,涉及11个自然村。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推

进区内因地制宜规划打造三产融合发展带、和美乡村示范区以及特色农业种养结合区,以促进村居环境优化、农民增收致富、农业增效和产业兴旺。

新华社记者 郭绪雷 摄